

证券代码：834004

证券简称：新乡日升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司法冻结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王世保持有公司股份 15,800,000 股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 37.62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，1,35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14,450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止。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（二）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

2018 年 5 月 21 日，苏州工业园区嘉乾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苏州工业园区嘉翔九鼎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向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于省宽、王世保、郝继民按照协议约定的标准回购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。目前，该案件尚在诉讼期间。

8 月 28 日，两原告向法院提出保全申请。目前，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王世保持有的股份已被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（执行文书：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18）豫 07 执保第 108 号）冻结，并于 12 月 11 日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冻结手续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。

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，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

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本次股权司法冻结未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但是，本次股份冻结可能会对公司未来股权结构产生不确定性影响，可能最终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

1、股东姓名（名称）：新乡市日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4,000,000、33.33%

股份限售情况：0、0%

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4,000,000、33.33%

2、股东姓名（名称）：王世保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否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、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,800,000、4.29%

股份限售情况：1,350,000、3.21%

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,800,000、4.29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》

新乡日升数控轴承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2日